

证券简称：上海物贸

证券代码：A股 600822

编号：临2016-049

物贸B股

B股 900927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接公司控股股东百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联集团”）通知，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筹划与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28日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3月26日披露《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编号：临2016-003），并于2016年4月1日披露《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编号：临2016-005）。公司于2016年4月12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6年4月1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等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并于2016年4月19日披露了《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6年5月10日披露《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并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转让提示性公告的补充说明及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并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9），确认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于2016年5月17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0），于2016年5月2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2），于2016年5月3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0），于2016年6月7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

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31),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临 2016-036),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临 2016-039),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临 2016-040),于 2016 年 7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临 2016-043),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临 2016-044),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临 2016-046),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临 2016-04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百联集团以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转让目标股份事项尚在进行中,并尚待相关政府机构及国资监管机构批准,与此相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百联集团与交易对方尚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此外,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涉及的相关工作尚未完成,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要求,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6 月 28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公司将积极推进重组方案论证、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积极与相关各方完成本次重组方案的确认,编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文件,及时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的内外部决策程序,争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顺利实施。待相关工作完成后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 日